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Hospit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9)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的比較數據。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入	743,044	719,503
– 醫院管理服務	25,309	62,025
– 綜合醫院服務	712,237	651,702
– 藥品銷售	4,294	4,427
– 其他	1,204	1,349
經調整毛利 ⁽¹⁾	154,981	161,804
經調整純利 ⁽²⁾	70,584	87,334
經調整毛利率	20.9%	22.5%
經調整純利率	9.5%	12.1%
經調整項目		
股份獎勵開支	–	(370)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支出及修訂可換股債券之收益以及 匯兌虧損淨額 ⁽²⁾⁽ⁱ⁾	(105,965)	54,586

財務資料

本公告下文所載財務資料乃自中期財務報告中摘錄，其為未經審核但已經本集團的外部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4	743,044	719,503
成本		(595,992)	(566,879)
毛利		147,052	152,624
其他收入	5	9,866	10,979
銷售開支		(17)	(160)
行政開支		(62,373)	(49,638)
經營利潤		94,528	113,805
財務收益／(成本)		106,719	(54,289)
除稅前利潤		201,247	59,516
所得稅	6	(32,627)	(35,948)
期內利潤		168,620	23,568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3,717	(20,647)
非控股權益		14,903	44,215
期內利潤		168,620	23,568
每股盈利／(虧損)：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7	1.13	(0.15)
—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7	0.24	(0.1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期內利潤	<u>168,620</u>	<u>23,568</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將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責任	27	(4,22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將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報貨幣的匯兌差額	<u>16,098</u>	<u>(5,750)</u>
	<u>16,125</u>	<u>(9,97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84,745</u>	<u>13,591</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9,815	(26,397)
非控股權益	<u>14,930</u>	<u>39,988</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84,745</u>	<u>13,591</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84,807	170,801	183,004
使用權資產		74,702	42,079	43,433
無形資產		1,134,337	1,141,844	1,152,245
應收關聯方款項		120,944	120,944	160,944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78	—	—
遞延稅項資產		8,310	8,378	8,165
		<u>1,526,878</u>	<u>1,484,046</u>	<u>1,547,791</u>
流動資產				
存貨		16,272	31,123	51,425
貿易應收款項	8	143,674	131,263	133,65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3,280	6,434	13,581
應收關聯方款項		113,185	116,901	80,9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8,881	62,244	94,156
定期存款		91,716	36,719	50,708
受限制銀行存款		307	312	2,8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2,410	714,120	523,027
		<u>1,019,725</u>	<u>1,099,116</u>	<u>950,30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9	130,611	155,148	150,543
合約負債		1,078	821	4,570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399,835	460,889	441,062
應付關聯方款項		38,653	7,875	7,690
借款		63,100	82,100	82,100
可換股債券	10	—	1,059,371	—
租賃負債		3,631	2,660	1,783
即期稅項		31,537	41,061	36,662
		<u>668,445</u>	<u>1,809,925</u>	<u>724,410</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351,280</u>	<u>(710,809)</u>	<u>225,89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78,158</u>	<u>773,237</u>	<u>1,773,69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續)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241	7,154	7,237
其他應付款項		5,936	–	45,310
可換股債券	10	936,774	–	929,191
界定福利計劃責任		60,802	58,775	44,649
遞延稅項負債		129,113	130,685	147,142
		<u>1,150,866</u>	<u>196,614</u>	<u>1,173,529</u>
資產淨額		<u>727,292</u>	<u>576,623</u>	<u>600,16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3	123	123
儲備		508,347	338,532	387,9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508,470</u>	<u>338,655</u>	<u>388,052</u>
非控股權益		<u>218,822</u>	<u>237,968</u>	<u>212,109</u>
權益總額		<u>727,292</u>	<u>576,623</u>	<u>600,161</u>

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營運及管理醫院；(ii)提供管理服務、供應鏈服務及其他輔助服務予醫院；及(iii)藥品銷售。

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經授權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

有關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反映於二零二五年年度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需按由年初至今的基礎，對政策的運用以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3 會計政策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的影響 - 缺乏可兌換性*適用於本會計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故該修訂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b) 有關本公司功能貨幣的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自願就功能貨幣作出會計政策變動。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由於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內地，本公司過往採用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由於本公司的營運已實質上以港元(「港元」)為主要貨幣，其營運及融資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故本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港元作為其功能貨幣。此項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已追溯應用，比較數字亦已相應重列。

本期及過往期間各受影響的財務報表項目調整金額如下：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先前呈列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先前呈列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1,060,315	(944)	1,059,371	938,149	(8,958)	929,191		
匯兌儲備	-	(60,419)	(60,419)	-	(39,866)	(39,866)		
累計虧損	(979,050)	61,363	(917,687)	(924,291)	48,824	(875,467)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先前呈列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表			
財務成本淨額	(52,360)	(1,929)	(54,289)
期內利潤	<u>25,497</u>	<u>(1,929)</u>	<u>23,568</u>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0.14)	(0.01)	(0.15)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u>(0.14)</u>	<u>(0.01)</u>	<u>(0.15)</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報貨幣的匯兌差額	—	(5,750)	(5,75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4,227)	(5,750)	(9,97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1,270</u>	<u>(7,679)</u>	<u>13,591</u>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服務及產品)管理其營運。本集團以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

(i) 綜合醫院服務

該分部所得收入源自所提供包括門診及住院服務在內的醫院服務。

(ii) 醫院管理服務

該分部所得收入源自向醫院提供包括運營管理服務、供應鏈服務及其他輔助服務在內的綜合管理服務。

(iii) 藥品銷售

該分部所得收入主要源自本集團零售藥房的藥品銷售。

(b)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根據除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該計量與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虧損一致，惟折舊、攤銷、財務收益及成本以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及虧損不包括在該計量內。

分部資產剔除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分部負債剔除可換股債券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分析。

	綜合醫院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藥品銷售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收入	712,519	207,563	4,294	(182,536)	1,204	743,044
分部間收入	(282)	(182,254)	—	182,536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712,237</u>	<u>25,309</u>	<u>4,294</u>	<u>—</u>	<u>1,204</u>	<u>743,044</u>
收入確認時間						
— 一個時間點	298,731	24,285	4,294	—	289	327,599
— 一段時間	<u>413,506</u>	<u>1,024</u>	<u>—</u>	<u>—</u>	<u>915</u>	<u>415,445</u>
	<u>712,237</u>	<u>25,309</u>	<u>4,294</u>	<u>—</u>	<u>1,204</u>	<u>743,044</u>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12,389	122,127	329	173	—	135,018
折舊	(21,932)	(2,514)	(18)	—	(450)	(24,914)
攤銷	(4,241)	(2,979)	—	—	(550)	(7,770)
財務(成本)／收入	<u>(956)</u>	<u>25</u>	<u>(12)</u>	<u>—</u>	<u>107,662</u>	<u>106,719</u>
未分配虧損					<u>(7,806)</u>	<u>(7,806)</u>
除稅前(虧損)／利潤	<u>(14,740)</u>	<u>116,659</u>	<u>299</u>	<u>173</u>	<u>98,856</u>	<u>201,247</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834,719	621,725	6,497	(101,710)	387,920	1,749,151
商譽	<u>110,079</u>	<u>687,373</u>	<u>—</u>	<u>—</u>	<u>—</u>	<u>797,452</u>
總資產	<u>944,798</u>	<u>1,309,098</u>	<u>6,497</u>	<u>(101,710)</u>	<u>387,920</u>	<u>2,546,603</u>
總負債	<u>502,125</u>	<u>331,955</u>	<u>3,717</u>	<u>(98,570)</u>	<u>1,080,084</u>	<u>1,819,311</u>

	綜合醫院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藥品銷售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651,702	190,080	4,427	(128,055)	1,349	719,503
分部間收入	—	(128,055)	—	128,055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651,702</u>	<u>62,025</u>	<u>4,427</u>	<u>—</u>	<u>1,349</u>	<u>719,503</u>
收入確認時間						
— 一個時間點	286,057	54,449	4,427	—	—	344,933
— 一段時間	<u>365,645</u>	<u>7,576</u>	<u>—</u>	<u>—</u>	<u>1,349</u>	<u>374,570</u>
	<u>651,702</u>	<u>62,025</u>	<u>4,427</u>	<u>—</u>	<u>1,349</u>	<u>719,503</u>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73,841	79,819	498	(3,446)	—	150,712
折舊	(20,138)	(1,920)	(18)	—	(377)	(22,453)
攤銷	(4,681)	(3,895)	—	—	(418)	(8,994)
財務(成本)/收入	<u>(832)</u>	<u>329</u>	<u>(11)</u>	<u>—</u>	<u>(53,775)</u>	<u>(54,289)</u>
未分配虧損					(5,460)	(5,460)
除稅前利潤/(虧損)	<u>48,190</u>	<u>74,333</u>	<u>469</u>	<u>(3,446)</u>	<u>(60,030)</u>	<u>59,516</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839,375	593,877	6,408	(163,523)	471,612	1,747,749
商譽	<u>58,495</u>	<u>687,373</u>	<u>—</u>	<u>—</u>	<u>—</u>	<u>745,868</u>
總資產	<u>897,870</u>	<u>1,281,250</u>	<u>6,408</u>	<u>(163,523)</u>	<u>471,612</u>	<u>2,493,617</u>
總負債	<u>372,159</u>	<u>179,158</u>	<u>2,817</u>	<u>(159,712)</u>	<u>1,485,443</u>	<u>1,879,865</u>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及補貼	9,008	10,1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535	683
其他	323	117
	<u>9,866</u>	<u>10,979</u>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4,131	37,617
遞延所得稅	(1,504)	(1,669)
	<u>32,627</u>	<u>35,948</u>

(a) 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估計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我們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7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除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人民幣千元)	<u>153,717</u>	<u>(20,647)</u>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千股)	138,194	138,194
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股份的影響 (千股)	<u>(1,698)</u>	<u>(1,079)</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	<u>136,496</u>	<u>137,115</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人民幣元)	<u>1.13</u>	<u>(0.15)</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進行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潛在攤薄普通股來自已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潛在攤薄普通股並未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中，因為其計入將攤薄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53,717
加：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支出	59,162
減：修訂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u>(165,179)</u>
用於釐定每股攤薄盈利的利潤	<u>47,700</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36,49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調整	
– 視為轉換可換股債券(千股)	<u>64,694</u>
已發行普通股及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201,190</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0.24</u>

8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4,371	131,960
減：虧損撥備	<u>(697)</u>	<u>(697)</u>
	<u>143,674</u>	<u>131,263</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26,272	108,221
91至180天	15,531	14,303
181天至1年	1,726	8,645
1年以上	145	94
	<u>143,674</u>	<u>131,263</u>

本集團為病人提供醫療服務，擁有高度多元化的客戶基礎，沒有任何單一客戶貢獻重大收入。然而，本集團的債務組合較為集中，因為大部分病人會向公共醫療保險計劃索償其醫療費用。該等機構可能需要一至十二個月的時間來償還款項。

9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10,012	133,677
91至180天	14,417	12,868
181天至1年	1,886	5,802
1年以上	4,296	2,801
	<u>130,611</u>	<u>155,148</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u>130,611</u>	<u>155,148</u>

10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之變動如下：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929,191
利息支出	52,467
匯兌調整	6,736
	<hr/>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經重列)	988,394
利息支出	56,023
匯兌調整	14,954
	<hr/>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1,059,371
利息支出	59,162
修訂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165,179)
匯兌調整	(16,580)
	<hr/>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936,774
	<hr/> <hr/>

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分別向譽鋒有限公司(「譽鋒」)及Hony Capital Fund VIII (Cayman), L.P. (「Hony Fund VIII」)發行本金總額約為1,241,88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包含換股權，不計息，其到期日先前已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本集團成功與債券持有人重新磋商，將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三十日。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修訂可換股債券的收益人民幣165,179,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由於附註3(b)所述本公司功能貨幣的變動，可換股債券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並於本期間及比較期間如是呈列。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可換股債券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業務回顧和展望

本集團是一家以產業投資和科學運營雙輪驅動的醫療服務科技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聚焦中國長三角地區醫療服務市場，通過管理和運營集團所擁有、管理及舉辦的綜合性醫療機構（「**體系醫院**」）為其周邊居民提供安全、高效和專業的醫療服務。在當前醫療服務市場競爭加劇、監管趨嚴的形勢下，本集團堅定不移帶領體系醫院走符合醫療行業要求的科學、規範管理之路，更加專注差異化發展，加強專病專治能力建設，加大人才引進和培訓力度，推動人工智能等新技術應用，積極探索業務模式創新思路。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進一步提升資產質量及擴大業務規模，合計實現收入約人民幣743.0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3.3%，本報告期內溢利約人民幣168.6百萬元，但剔除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支出及修訂可轉股債券條款之收益、無形資產攤銷等非經營性因素影響，調整後經營利潤為約人民幣70.6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9.2%，主要因醫保支付方式改革、緊密型縣域醫共體建設等行業政策影響，雖體系醫院醫療服務質量穩步提升，但相關醫療服務利潤仍有下降。

深化醫院核心競爭力建設

體系醫院是我們打造醫療服務科技集團的核心資源，也是本集團綜合醫療管理模式的研究和實踐基地，經過我們長期的科學運營，體系醫院經受住了新冠疫情和中國國內正在推行的醫療改革政策的接連衝擊，其醫療服務質量、社會責任感均得到了市場和政府主管部門的認可。基於醫療市場競爭加劇的行業環境，我們繼續堅守依法執業、規範化經營的管理底線，緊密結合體系醫院所在區域的市場需求、政策性指引和個性化優勢，挖掘符合其發展的特色專科和品牌戰略。

隨著中國醫療衛生服務體系改革的持續深化，尤其是醫保支付方式改革、緊密型縣域醫共體建設，傳統醫療服務的業務模式已深受衝擊，非公立綜合性醫療集團業務模式轉型迫在眉睫。與此同時，受益於新一輪糾正醫藥購銷領域和醫療服務中不正之風工作的開展，健康的市場競爭秩序正在重建，具備穩定的業務規模、規範化管理體系和特色專科的非公立醫療機構將隨之受益。從上半年的綜合醫療服務業務情況來看，本集團體系醫院的業務規模承壓，但收入結構和管理效率進一步改善，合理診療水平顯著提高，為本集團業務模式創新奠定了良好基礎。

財務穩健性良好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與譽鋒、Hony Fund VIII經磋商達成一致意見，將譽鋒可換股債券及Hony Fund VIII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延期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三十日，詳見本公告「有關延長可換股債券到期日之關連交易」部分。本次延期將使本公司能夠推遲大量現金流出，並讓本公司於財務上能更靈活地調配其用於業務運營及發展的營運資金，而毋須產生額外融資成本以實時還款。此外，鑒於經濟環境的不確定性及行業的激烈競爭，持有充足的資金將使本公司應對複雜環境及滿足其潛在投資需求更有保障，尤其是其內部發展（如設備維護及更新、人才引進及培訓）方面。

下半年展望

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積極尋求業務模式創新之路，響應體系醫院當地政策指導，發揮技術和品牌優勢，推廣健康體重管理門診業務、家庭醫生、就醫陪護等便民利民服務，探討組建區域醫聯體組織的可能性、拓展與精準醫療相關的先進服務供應商合作，圍繞就醫患者家庭，做好公立基本醫療體系的補充服務供給。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於本期，我們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43.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19.5百萬元增加了約3.3%，主要是由於源自個體病人的綜合醫院服務收入增加所致。

我們於本期錄得經調整毛利約人民幣155.0百萬元，乃撇除股份獎勵開支及由於收購識別出來的可辨認資產的折舊及攤銷的影響後計算，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61.8百萬元減少約4.2%，主要是由於醫院開支中的僱員福利及存貨成本增加所致。

我們於本期錄得行政開支約人民幣62.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9.6百萬元增加約25.7%，主要是由於業務規模的擴增所致。

於本期，我們錄得經調整經營利潤(撇除股份獎勵開支及由於收購識別出來的可辨認資產的折舊及攤銷的影響)約人民幣102.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毛利減少所致。

於本期，我們錄得經調整純利約人民幣7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經調整純利約人民幣87.3百萬元減少約19.2%。撇除經調整項目影響，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毛利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727.3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76.6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019.7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99.1百萬元)，而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668.4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09.9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流動比率約為1.53，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0.61。

我們的流動資產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099.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9.4百萬元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019.7百萬元，主要是因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少所致。我們的流動負債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809.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41.5百萬元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668.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可換股債券減少所致。

於本期，我們的現金主要用作於營運資金、定期存款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付款。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銀行借款約人民幣63.1百萬元。在我們的借款中，約人民幣43.1百萬元按固定利率3.0%計息，人民幣20.0百萬元按固定利率2.6%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2.1百萬元），而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612.4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14.1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的應償還情況如下：

	銀行借款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u>63,100</u>	<u>82,10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有息負債率（按借款餘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約為2.5%。董事認為，經考慮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我們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應對需求。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與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南洋銀行**」）訂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據此，(i)本公司與南洋銀行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訂立的擔保協議將由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取代，及(ii)本公司同意以南洋銀行為受益人，為浙江金華廣福腫瘤醫院（「**金華廣福醫院**」）就最高未償還金額人民幣104.0百萬元提供公司擔保（「**二零二四年南洋公司擔保**」）。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南洋公司擔保仍有效力。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西藏弘和志遠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弘和志遠**」）（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浙江弘和致遠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致遠醫療**」）（本公司間接持有其75%股權）與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華分行（「**中國建設銀行**」）訂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據此，本公司、西藏弘和志遠及致遠醫療同意以中國建設銀行為受益人，為金華廣福醫院就最高未償還金額人民幣173.0百萬元的償還義務提供連帶責任擔保。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成臻有限公司（「**成臻**」）與中國建設銀行訂立質押協議（「**建行質押協議**」），根據該協議，成臻同意將其於致遠醫療的75%股權質押予中國建設銀行，作為金華廣福醫院最高未償還金額人民幣66.66百萬元的償還義務之擔保。為免產生疑問，本集團根據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及建行質押協議以中國建設銀行為受益人提供的財務資助（「**建行財務資助**」），將不會超過最高未償還金額人民幣173.0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建行財務資助仍有效力。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與金華廣福醫院訂立信貸協議（「**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金華廣福醫院授出人民幣150.0百萬元的循環貸款信用額度，年利率3.69%，可動用期間為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三十日。因此，本公司與金華廣福醫院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訂立的貸款協議（本公司向金華廣福醫院授出本金額為人民幣80.0百萬元的貸款）（「**二零一九年貸款協議**」）和西藏弘和志遠與金華廣福醫院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貸款協議（經二零二三年補充貸款協議補充）（西藏弘和志遠向金華廣福醫院授出本金最高限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的循環貸款）（「**二零二零年貸款協議**」）被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取代。二零一九年貸款協議的未償還本金金額及根據二零二零年貸款協議授出的循環貸款信用限額計入根據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授出的循環貸款信用限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的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倘一系列交易均於12個月內完成或以其他方式相關，聯交所將其合併視為一項交易。由於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建行質押協議及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集團向金華廣福醫院提供財務資助，因此，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建行質押協議及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合併計算。

由於有關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建行質押協議及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合計)超過25%但低於100%，訂立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建行質押協議及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股東批准可以透過書面股東批准獲得而無需召開股東大會。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建行質押協議及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訂立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建行質押協議及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時放棄投票。

由於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取得譽鋒(直接持有97,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0.19%)的書面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本公司毋須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訂立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建行質押協議及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二零二四年南洋擔保協議、二零二四年建行擔保協議、建行質押協議及二零二四年信貸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及(ii)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其他資料的通函，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寄發予股東，以供參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之通函。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關於收購慈溪弘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慈溪弘和醫療管理有限公司（「買方」）（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慈溪弘和醫院（「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收購慈溪弘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9.47百萬元。於完成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及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後，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刊發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有關延長可換股債券到期日之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向譽鋒發行之本金總額為468.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譽鋒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與譽鋒訂立修訂契據（「譽鋒修訂契據」），以延長譽鋒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譽鋒變更條款」）。

根據譽鋒變更條款，譽鋒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由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三十日。

除經譽鋒變更條款修訂外，譽鋒可換股債券之所有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及具有十足效力。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向Hony Fund VIII發行之本金總額為約773.9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Hony Fund VIII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與Hony Fund VIII訂立修訂契據（「Hony Fund修訂契據」），以延長Hony Fund VIII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Hony Fund變更條款」）。

根據Hony Fund變更條款，Hony Fund VIII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由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三十日。

除經Hony Fund變更條款修訂外，Hony Fund VIII可換股債券的所有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及具有十足效力。

於本公告日期，譽鋒可換股債券及Hony Fund VIII可換股債券的各自的本金額悉數尚未行使，而譽鋒及Hony Fund VIII尚未行使其各自的轉換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其中包括)譽鋒修訂契據、其項下擬進行的譽鋒變更條款、Hony Fund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Hony Fund變更條款已獲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的通函。

重大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面臨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價值波動的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臨外幣交易(主要有關美元及港元)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匯匯率風險於確認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與負債時產生。

本集團沒有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持續檢討經濟狀況及其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在日後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西藏弘和志遠及致遠醫療為金華廣福醫院最高未償還金額人民幣173.0百萬元的償還義務向中國建設銀行提供連帶責任擔保。成臻已將其於致遠醫療的實繳股本權益質押予中國建設銀行，以作為金華廣福醫院最高未償還金額人民幣66.66百萬元的償還義務之擔保。為免產生疑問，上述本集團以中國建設銀行為受益人提供的財務援助將不超過最高未償還金額人民幣173.0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金華廣福醫院貸款結餘的本金額為人民幣120.2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為金華廣福醫院向南洋銀行提供公司擔保，涉及的償還義務的最高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104.0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金華廣福醫院貸款結餘的本金額為人民幣60.0百萬元。

建德中醫院有限公司（「**建德中醫院**」）與中國農業銀行建德分行訂立三項一年期貸款協議。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貸款的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43.1百萬元。該等貸款以建德中醫院持有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建德中醫院與交通銀行建德分行訂立一年期貸款協議。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筆貸款的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該筆銀行貸款由建德大家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大家中醫藥科技**」）作擔保。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抵押資產。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員工1,839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491人）。員工增加乃主要由於業務規模的擴增所致。我們為僱員提供工資、僱員相關保險及僱員福利。員工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福利及花紅。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244.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5.1百萬元）。

我們基於僱員職務及部門設定彼等的績效目標，並定期評核彼等表現。評核結果用於彼等的調薪、花紅獎勵及升職評估。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我們的僱員參與多項由政府運作的福利計劃，包括但不限於退休福利計劃、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公司已採納若干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目的在於（其中包括）向表現出色及對本集團有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及獎勵。

我們持續為僱員提供培訓。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定期接受相關領域的技術培訓。我們的行政及管理人員亦接受有關管理技能及業務營運方面的系統培訓。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後，本集團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披露外，董事會認為，於本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完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的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單國心先生辭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以及趙令歡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於同日，陳帥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董事長兼任代理行政總裁。陳先生僅將任職代理行政總裁至董事會委任新行政總裁時止。董事會現正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行政總裁，以尋求再次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的條文，並認為陳先生兼任代理行政總裁可確保本公司在此期間的正常運營，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利益。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本期內的未經審核業績及中期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向亮先生（主席）、史錄文先生及党金雪先生。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定。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的刊發

本公告刊發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cclhealthcare.com)。本公司於本期內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代理行政總裁
陳帥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陳帥先生、蒲成川先生及潘建麗女士；非執行董事劉路女士及王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党金雪先生、史錄文先生及周向亮先生。

本公告中列出若干數字已用四捨五入調整。因此，顯示為貨幣兌換或百分比等值的數字可能不是這些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中總數與所列金額之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由四捨五入引起。